营运部发【2020】301号 签发人： 李坚   
  
 **关于对10月16日店长大会迟到人员的处罚通知**   
 根据公司2020年的工作安排及总体规划，在10月16日召开了本月店长大会，会议要求各参会人员着装整齐，准时到达会场，不得迟到，未按要求执行的人员如附表，现根据会议要求以及公司劳动纪律规定，现对以下人员做如下处罚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门店名** | **片区名** | **姓名** | **处罚原因** | **罚款金额** |
| 银河北街 | 西北片区 | 杨红 | 迟到 | 50 |
| 蜀辉路店 | 西北片区 | 王佳 | 迟到 | 50 |
| 万和北路 | 西北片区 | 黄杨 | 迟到 | 50 |
| 中和大道店 | 东南片区 | 李文静 | 迟到 | 50 |
| 新园大道 | 东南片区 | 朱文艺 | 迟到 | 50 |
| 红星店 | 城中片区 | 冯丽娟 | 迟到 | 50 |
| 人民中路 | 城中片区 | 杨苗 | 未佩戴工作帽 | 50 |

请以上人员在规定时间内亲自交回财务，各位小伙伴引以为戒，再次强调，请大家参加任何会议，都遵时守时，认真阅读会议要求。  
主题词： 处罚 通报 太极大药房营运部 2020年10月16日印发

打印：代琳 核对：谭莉杨